

证券代码：831118

证券简称：兰亭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香榭美舍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榭美舍”）因经营周转需要，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坪山支行（以下简称“担保受益人”）申请 1000 万元信用贷款，期限为 12 个月。深圳市高新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担保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担保受益人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香榭美舍该笔借款向担保公司提供连带的反担保，并与担保公司签订反担保合同。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03 月 0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2 号——提供担保》第十四条的规定，挂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损害公司利益的，由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的担保金额未超过挂牌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公司章程亦无额外规定。综上，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深圳市香榭美舍化妆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23日

住所：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兰二路6号

注册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兰二路6号

注册资本：10,000,000元

主营业务：化妆品、洗发护发用品、护肤品、香水洗涤剂、日用洗手液、日用品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网上经营洗发护发用品、护肤用品、美容用品、日用品、日用化学品、消毒剂、卫生用品、洗涤剂、洗手液、食品、饮料、保健品、工艺品；网上贸易；网上广告；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法定代表人：张许昌

控股股东：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关联关系：全资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6,657,507.15元

2022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22,719,497.52元

2022年12月31日净资产：-6,061,990.37元

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136%

2024年1月31日资产负债率：152%

2024年1月31日营业收入：1,296,983.71元

2024年1月31日利润总额：-5,258.79元

2024年1月31日净利润：-5,258.79元

审计情况：2022 年为审计数，2024 年为未审数。

三、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香榭美舍化妆品有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拟向银行申请贷款，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为其提供连带的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公司提供反担保不会为公司财务带来重大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反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0	0%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1,000.00	4.57%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	4.57%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0%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兰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6日